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超频三”）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杜建军先生、刘郁女士同意为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无偿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担保事项以金融机构或类金融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签订的具体担保协议为准，担保金额以金融机构或类金融企业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2026年5月21日分别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近日，公司收到了由深圳市中小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署发回的《保证担保合同》，现将合同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二、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深圳市中小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2、保证人：杜建军先生、刘郁女士、惠州市超频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3、债务人：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保证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2,000万元整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及逾期利息、服务费；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承担的违约金；债权人为实现债权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保险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7、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确定的借款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担保总余额为24,180万元（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7%，均为公司对子公司或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的担保。其中，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23,180万元。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四、备查文件

《保证担保合同》（杜建军、刘郁、惠州市超频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7日